

中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情况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焦作市中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电话：0391-2958188。

（一）主动公开：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和要求，以“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认真做好本级制作、掌握、获取的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同时，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将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及时公开，定期维护，按照区委、区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健全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提高认识，加强培训，强化管理，服务公众，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及时更新公开内容，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精确规划、标准建设，及时准确公布相关政务信息，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建立健全我局信息公开机制，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坚持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公示原则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五）监督保障：

以机制建设为保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更加注重公开内容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定期开展信息核查，确保不发生错字、漏字、病句等情况；及时更新动态信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及时更新各类动态信息，确保信息的有效性、时效性，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在：一是各股室的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加强，未养成及时公开信息的习惯；二是队伍力量还比较薄弱，整体水平需进一步的提高。

在今后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利用好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布住建领域相关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4年，中站区住建局将认真落实《条例》和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